

法院公告

张龙、汤敏、曾建东、杜俊利、王座业: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振华支行与被告张龙、汤敏、曾建东、杜俊利、王座业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80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刘佳、刘喜香、张满维、郝石柱、金美凤: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振华支行与被告刘佳、刘喜香、张满维、郝石柱、金美凤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81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安全、杜凯、王润生: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振华支行与被告安全、杜凯、王润生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81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宋慧、乔永钢、吴乔锁、李春燕、金巧娥、问石磊、齐瑞强: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振华支行与被告宋慧、乔永钢、吴乔锁、李春燕、金巧娥、问石磊、齐瑞强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81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余腾、王亮、王晔、聂双、何有军: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科技支行与被告余腾、王亮、王晔、聂双、何有军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83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王慧、李美丽: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鹿城支行与被告王慧、李美丽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83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王三计、杨兰秀、王喜云、梁芙蓉、王志国、崔素清、李国平、张荣荣、胡生莲、王林刚: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包铝支行与被告王三计、杨兰秀、王喜云、梁芙蓉、王志国、崔素清、李国平、张荣荣、胡生莲、王林刚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84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郝文斌、王建华、刘东友、白亮: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科学路支行与被告郝文斌、王建华、刘东友、白亮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18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田新月、王明亮、张建忠: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科学路支行与被告田新月、王明亮、张建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23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刘从柱、刘燕飞、王文亮、史三改、王雷、韩小丽: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科技支行与被告刘从柱、刘燕飞、王文亮、史三改、王雷、韩小丽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24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郑治平: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胜利支行与被告郑治平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2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王勇、王威利、曹永强、吴波、杜彩虹、高艳萍、张美俊、张瑞芬: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安定支行与被告王勇、王威利、曹永强、吴波、杜彩虹、高艳萍、张美俊、张瑞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25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吴桐、郭有岁、额尔登吉雅、吴巧梅、梁改香、李梅: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安定支行与被告吴桐、郭有岁、额尔登吉雅、吴巧梅、梁改香、李梅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25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史锁虎、王牡丹、王建军、燕如、王建国、李美艳: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通顺支行与被告史锁虎、王牡丹、王建军、燕如、王建国、李美艳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33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武小龙、邢婵、张永军、郭引计、田清秀: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通顺支行与被告武小龙、邢婵、张永军、郭引计、田清秀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33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张东、王秋梅、于建斌、刘晓: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通顺支行与被告张东、王秋梅、于建斌、刘晓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33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郭喜栓、岳彩凤、乔金喜、张成礼、王翠花: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金荣支行与被告郭喜栓、岳彩凤、乔金喜、张成礼、王翠花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36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许建军、张云仙、刘从柱、刘燕飞、王文亮、史三改: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科技支行与被告许建军、张云仙、刘从柱、刘燕飞、王文亮、史三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39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包头市晟昌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田大水、包头市华远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包头市九原立农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与被告包头市晟昌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田大水、包头市华远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41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张石柱、王燕燕、胡羽顺、张双利、胡喜报、吴彩霞、张国胜、赵文枝、韩二闺女、赵文英: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金荣支行与被告张石柱、王燕燕、胡羽顺、张双利、胡喜报、吴彩霞、张国胜、赵文枝、韩二闺女、赵文英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48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阿拉腾桑、宝音、吉木色、达布希拉图、旭仁其其格: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科学路支行与被告阿拉腾桑、宝音、吉木色、达布希拉图、旭仁其其格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49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白雄飞、王海秀、解金库、张小英、路金莲: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科技支行与被告白雄飞、王海秀、解金库、张小英、路金莲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50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安永军、杨慧、刘玉女: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广场支行与被告安永军、杨慧、刘玉女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56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曹明德、张永祥、徐克鸿、乔伟、王新翻、尹美娥、刘晓红: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发达支行与被告曹明德、张永祥、徐克鸿、乔伟、王新翻、尹美娥、刘晓红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57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吕贵生、杜瑞霞、王忆东、李振英、郝平忠: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明阳支行与被告吕贵生、杜瑞霞、王忆东、李振英、郝平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58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史梅、李强、董少文: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发达支行与被告史梅、李强、董少文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69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李海、王霞、王巧娥: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车站支行与被告李海、王霞、王巧娥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69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刘佳、刘喜香、张满维、郝石柱、金美凤: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振华支行与被告刘佳、刘喜香、张满维、郝石柱、金美凤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75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张华仁、李文俊、杜新燕、王兰半、管卿枝、范永宏:

本院受理原告包头市南郊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张华仁、李文俊、杜新燕、王兰半、管卿枝、范永宏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79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陈令英、王浩、赵静、张志荣、胡根顺:

本院受理原告包头市南郊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陈令英、王浩、赵静、张志荣、胡根顺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8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苑园林、李瑞、陈静、曹文静: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振华支行与被告苑园林、李瑞、陈静、曹文静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65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

孙海福、陆文华、杨志、黄小凤:

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利通支行与被告孙海福、陆文华、杨志、黄小凤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内0207民初155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31日